紀錄編號： 填表日期：114　年　11　月　　日

立同意書人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遵守下列規定:

一、本公司及其代表人、受僱人、受任人、代理人、其他使用人或曾參與本專案之離職員工，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、本契約終止、解除或屆滿後，皆應遵守本契約之保密義務，不得洩漏予他人；如有違反，應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二、本公司已知悉貴中心之「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管理政策」之相關內容（查詢網址：https://www.tii.org.tw/）。

三、擔保對本契約之所有內容（含所有文件、圖說、報表、數據、電腦資料、軟體程式、客戶基本資料含客戶識別碼及密碼等）凡關於貴中心或保險公司營業秘密者，均嚴守秘密，絶不洩漏或交付予他人。如因洩漏致貴中心或保險公司權益遭受損害時，應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特立此同意書存證。

　　此　　致

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

立同意書人：

代　表　人：

地　　　址：

聯絡電話　：

統一編號　：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　　114　　　年　　11　　月　　　　日